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接獲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之函件，據此，信永中和提出辭任本集團核數師職務，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信永中和於辭任函件中表明，其辭任之理由為董事會與信永中和未能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接獲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之函件(「辭任函件」)，據此，信永中和提出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核數師職務，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信永中和於辭任函件中表明，其辭任之理由為董事會與信永中和未能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信永中和在辭任函件中確認，概無其認為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應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另外建議委任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健」)為本集團核數師，以填補因信永中和辭任所產生之空缺。委任天健為本集團核數師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

信永中和並無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展開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相信如更換核數師能得到股東之通過，預期不會影響審核財務報表及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

本公司將盡快向其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本公司建議更換核數師之詳情，連同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另行發表有關天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侯國俊

中華人民共和國新疆，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師祥參、李雙全、朱嘉冀、侯國俊、尹修發及陳林；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林望、夏軍民、顧烈峰、麥敬修及王雲組成。

* 僅供識別